音律

乐音体系中各音的绝对准确高度及其相互关系叫做音律;音律是在长期的音乐实践发展中形成的,并成为确定调式音高的基础

和谐

- **最小整数比原则**: 由**毕达哥拉斯**提出,认为人对声音的频率组合的接受程度与这两个频率的**比值** 有关,频率之比越简单,两个声音就越和谐,其中与主音F**最和谐**的就是3/2F和4/3F(除了主音 的各个八度之外)
- 值得指出的是,"和谐"**并不等于好听**;很多音乐家抱怨频率为比值1:1或者1:2的声音配合起来比较"**空洞**",有些音乐家会在乐曲中故意使用一些更加"不和谐"的音符,以达到一种特殊的效果
- 而所谓的**调式**,就是一组可以互相配合的**声音频率**;作曲家在作曲之前选择一个调式,就像足球 教练在比赛前选择一些互相配合默契的球员,球员之间互相传球配合,就像一个调式中的各个音 阶各种排列组合,形成旋律

五度相生律

- 建立在2:3这个频率比例上的确定音律的方法都可以称为**五度相生律**,在五度相生律中将这个比例 称为**纯五度**
- **补全半音方法二**(毕达哥拉斯): 取一基准音,在此以C为例,将其频率f乘上3/2,即升高完全五度得下一音G;再将G升高完全五度得下一音D,此时D之频为(3f/2)x(3/2)=9f/4,高于原基准音之倍频,故将其除二,即降八度得9f/8;再将D升高完全五度得下一音A,此时A之频为(9f/8)x(3/2)=27f/16;再将A升高完全五度得下一音E,此时E之频为(27f/16)x(3/2)=81f/32,高于原基准音之倍频,故将其降八度得81f/64;再将E升高完全五度得下一音B,此时B之频为(81f/64)x(3/2)=243f/128;假设有一音升高完全五度再降八度后为基准音C,可得此音之频为4f/3,此即为F
 - 。可是(3/2)ⁿ,只要n是自然数,其结果都不会是整数,更不用说是2的某次方;古人的对策就是"取近似值",他们注意到(3/2)⁵≈7.59,和2³ = 8很接近,于是决定这个音就是他们要找的最后一个音,比这个音再高一点就是主音的第三个八度了
 - 。 这样,从主音F开始,只需把"按3/2比例寻找最和谐音"这个过程循环5次,得到了5个音,加上主音和本身和谐的4/3F,一共是7个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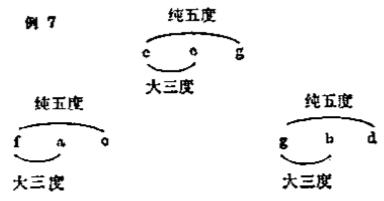
音阶	c	D	E	F	G	Α	В	С	
与基频之比	t 1/1 9/8		81/64	81/64 4/3		27/16	243/128	2/1	
与前音之比	_	9/8	9/8	256/243	9/8	9/8	9/8	256/243 —	

按照五度音列向上(下)n个音的一般公式如下: (BM=基准音频率, n=相生次数) $\frac{1.5^n}{2^{\lfloor n \log_2 1.5 \rfloor}}$

- **三分损益法**(《管子》): 任取一根弦作为基准, 然后三分损一, 得到一根长度为原来三分之二的弦, 就可以发出与之前那根弦发出的声音频率比为2:3的声音, 然后再对第二根弦三分益一, 得到长度为第二根弦三分之四的弦, 就可以发出与第二根弦发出的声音频率比为4:3的声音(相当于先乘以二分之三, 再乘以2), 如此反复四次, 就先后得到宫、徵、商、羽、角五个音, 对应西方音乐体系中的C、G、D、A、E, 其中, 1和5、2和6之间的频率比都是2:3
 - 。在《吕氏春秋》一书中,将这种方法反复进行十一次,得到十二个频率,上边那一行的六个称为"六律",下面那一行的六个称为"六吕";黄钟(即基准音,宫调1)与"三分益一"产生的为阳,六阳律即"律"包括"黄钟(C)、太簇(D)、姑洗(E)、蕤宾(#F)、夷则(#G)、亡射(#A)";用"三分损一法"产生的六阴律为"吕","六吕"包括"林钟(G)、南吕(A)、应钟(B)、大吕(#C)、夹钟(#D)、中吕(F)"。六阴六阳,统称十二律吕
 - 三分损益法进行十二次以后,发现最后生成的一个音频率差不多是基准音的两倍,所以之后的音就可以直接把原来的十二个音的频率乘以二,称为清黄钟、清林钟等,表示频率加倍,用西方乐理学的术语,称为"提高一个八度"
- 巧的是,这两种方法算出来的结果居然非常接近
- 根据五度相生律所订出的七个基本音级间的**音高关系**,和十二平均律中七个基本音级的音高关系是**不同的**;虽然EF、BC之间亦为半音,但比十二平均律中的半音要**小**,其余相邻两音级之间虽然亦为全音,但比十二平均律中的全音要**大**

纯律

• **纯律**是于五度相生律用以构成的第二分音和第三分音之外,再加入**第五分音**来作为生律要素,构成和弦形式;"纯律"的发明人是古希腊学者**亚理斯托森努斯**(Aristoxenus of Tarentum)



• 在五度相生律中,相隔四个半音的音律频率之比为(8/9)^2=64/81,律学家把64:81改成64:80,保证了4:5的比例,CEG**大三和弦**就从1、1.265625、1.5变成了1、1.25、1.5,后者比值恰好是

连续的4:5:6, 比前者 (64:81:94) 要和谐得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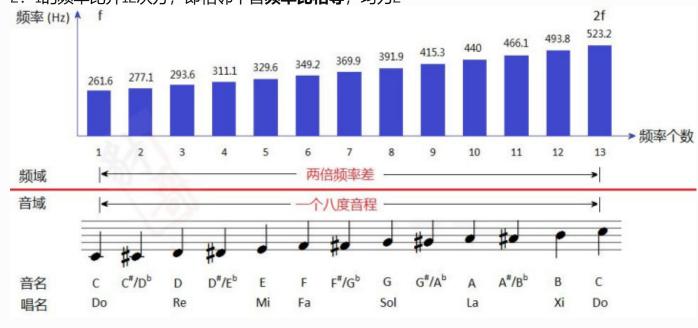
• 然而, 纯律是有缺陷的; 它保证了**大三和弦的和谐**, 但在**小三度**上的比例关系不够协和, **纯五度** 也变得不再"纯", 相隔五个字母的音的比例不能保证为3: 2

					表 4									
现代音名 (下有横线者偏低)	c1		d1		ē,	fı		g¹		ā¹		Ρ̄τ	C2	
各音发音体长度比 例即周期比例	1		8 9		<u>4</u> 5	3 4		3		3 5		8 15	$\frac{1}{2}$	
各音频率比例	1		9		54	3		3 2		5		$\frac{15}{8}$	2	
相邻两音频率比值		9 8		10 9	16 15		9 8		10 9		9	1 1	16 15	
相邻两音音程值 (以音分数表示)		204		182	1	12	204		182		204	11	112	

根据纯律所订出的基本音级的音高关系,又不同于十二平均律和五度相生律中的基本音级间的音高关系;它的EF、BC之间的半音比其他两种律制的半音要大,全音的情况有两种:CD、FG、AB为大全音,和五度相生律中的全音相等,比十二平均律中的全音大,DE、GA为小全音,比其他两种律制的全音都小

十二平均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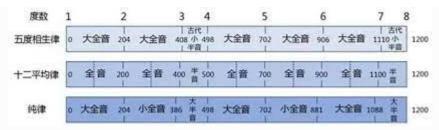
- 由五度相生律推算出的**第十二个音**,它和起始音高的音程约为**两倍**,而二倍即一八度;可能就是这个原因,使得当时的人们想到通过把十二个音进行细微的调整来构建八度了
- 将八度分成十二个**均等的部分——半音——**的音律叫做**十二平均律**;十二平均律中,十二个半音将 2:1的频率比开12次方,即相邻半音**频率比相等**,均为2^{1/12}



- 十二平均律早在**古代希腊**时便有人提出了,但由于数学知识的限制(古希腊不会算无理数),迟迟有被发明出来;世界上最早根据数学来制订十二平均律的,是中国明朝的大音乐家**朱载堉**(1584年)
- 关于十二平均律,我们已知它是将八度分成十二个均等的部分而成,因此,除一度和八度外,其他各律的音高与纯律和五度相生律皆不相同;这种律制中的音与音之间并没有正整数倍关系(除了八度),但是它的十二个音中恰好有七个音,在音高倍数关系上和纯律以及五度相生律中的DoRe Mi Fa Sol La Ti极为接近——以至于如果我们用十二平均律来定义音程的话,耳朵并不会明显地察觉到异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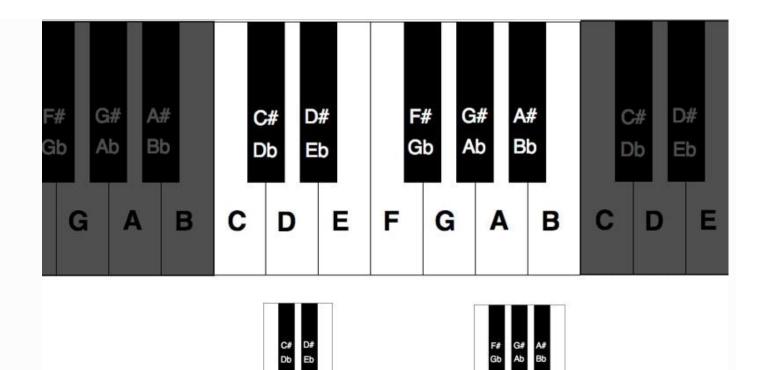
- 平均律虽然轻微地牺牲了遵循**简单整数倍**这个让音程听着协和的自然规律,使每个音都稍稍变得**不纯**,但却换得了极大的好处
 - 。 首先, 它使得音程不再会在**纯五度音程**上出现**不协和**的问题
 - 其次,平均律保证了音程倍数关系永远是固定值;因此,使用平均律的乐器可以轻松地完成 转调的工作,而不需要每次为不同的调来调整音高的设置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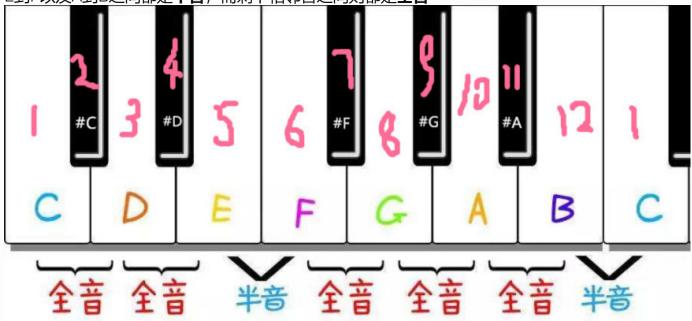
- 十二平均律中的十二音本来应该**平等**,拥有自己独立的音名与对应唱名;然而**基于大调的唱名**在公元1000年左右就由**圭多·达莱佐**发明了,因此十二平均律中的非大调音只能和大调**共享已有的唱名与音名字母**,所以基本音级依然只有C、D、E、F、G、A、B七个,而其他音则必须用**升降号**表示
- 三种律制在实际的应用上各有长处
 - 。 **五度相生律**是根据纯五度定律的,因此在音的先后结合上自然协调,适用于**单音音乐**
 - 纯律是根据自然三和弦而定律,因此在和弦音的同时结合上纯正而和谐,适用于多声音乐;但随着多声部音乐的发展,转调的频繁,加上键盘乐器在演奏纯律上的困难,因而受到很多限制
 - **十二平均律**在音的先后结合和同时结合上都不是那么纯正自然,但由于它**转调方便**,在键盘 乐器的演奏和制造上有着许多优点,因此近年来被广泛采用

半音与全音

- 正因为十二平均律的等比关系使音阶变得"平均",我们从此再也不需用**倍数**去演算音程了,而是改为直接用**整数刻度**来衡量音程的"距离",故全音和半音也从**区分不同音程的泛指**演变为了**标准的距离**
- 我们把平均律的十二个音中,相邻的两个音之间的音程距离(2^{1/12}倍)叫做半音程,简称**半音**; 半音是现代音乐中衡量音程的最小刻度,也就是钢琴上相邻键的音程



- 因此,我们可以重新定义**八度**,八度就是相差**十二个半音**的音之间的音程;同样,**五度**的定义就是**七个半音程**,而此前频率比的定义大多数时候**并不适用于**十二平均律
- 知道了半音这个音程概念,我们可以将之前**所有的音以半音为刻度**来度量,比如说C到D之间的**大二度**,是由两个半音组成的;C到G之间的**纯五度**,是由七个半音组成的;E到B之间差了11减4也是七个半音,因此它们之间也是**纯五度**的关系
- 比半音大一点的单位叫全音程或全音,全音是由两个半音程叠加组成的,等价于大二度
- 基本音级C、D、E、F、G、A、B相邻两个音之间音程只有两种关系,一种是全音,一种是半音; E到F以及A到B之间都是半音,而剩下相邻音之间则都是全音



• Do Re Mi Fa Sol La Ti Do即为音程关系**与基本音级相同的唱名系统**;在变调时,所有唱名的音高都可以跟随Do一同平移任意个半音

• 另外一种讨论音程的单位是**度**,度用来描述比半音和全音要**大**的音程时更加方便;纯五度,大三度,这些都是度数

音分

- **音分** (cent) 是一个用于度量音程的**对数标度单位**;在十二平均律中,将一个八度音程分为12个半音,每一个半音的音程(相当于相邻钢琴键间的音程)等于**100音分**
- **1200音分**等于一个八度音程, **频率比**为2:1, 等程半音 (相当于相邻钢琴键间的音程) 等于100音分; 这意味着1音分正好等于2^{1/1200}, 即 ¹²⁰⁰√2, 近似1.0005777895
- 如果知道两个音a和b的**频率**,两个音相距的**音分值n**可用下列公式计算(类似分贝定义式的形式,目的是为了使指数形式的物理单位线性化,使其化为对数)

$$n = 1200 \log_2 \left(rac{a}{b}
ight) pprox 3986 \log_{10} \left(rac{a}{b}
ight)$$

- 为了比较不同的**调律系统**,会把不同的音程差距用音分表示;例如在**纯律**中,**大三度**用频率比表示为5:4,使用上面的公式可算出其约为386音分,在十二平均律钢琴的等分音程中则为400音分
- 这14音分的差距,大约是一个半度的1/7,是**很容易听出来**的;人类的最小可觉差大约是6音分, 某些听力较好的人可以达到4~5音分

自然半音和自然全音 变化半音和变化全音

• 由两个**相邻的音级**构成的半音叫做**自然半音**;自然半音可以由基本音级形成,也可以由变化音级形成,或由基本音级与变化音级形成

 由相邻的两个音级形成的全音叫做自然全音;自然全音和自然半音一样,可以由基本音级形成, 也可以由变化音级形成,或由基本音级和变化音级形成

• 由**同一音级**的两种不同形式所构成的半音,叫做**变化半音**;变化半音可以由基本音级和变化音级形成,也可以由变化音级形成

• 由**同一音级**的两种不同形式或**隔开一个音级**所构成的全音,叫做**变化全音**;变化全音可以由基本 音级和变化音级形成,也可以由变化音级与变化音级形成

等音

- **音高相同**而**意义和记法不同**的音,叫做**等音**;等音是根据**十二平均律**而来的,而在五度相生律、 纯律中都没有这个现象,因为只有在**半音相等**的情况下才有可能产生等音
- 除去#G和bA两个音级外,其他每个基本音级和变化音级都可能有**两个等音**,连它本来的共有三个;而bA和G只有**一个等音**,连它本身共有两个



